

偃师二里头遗址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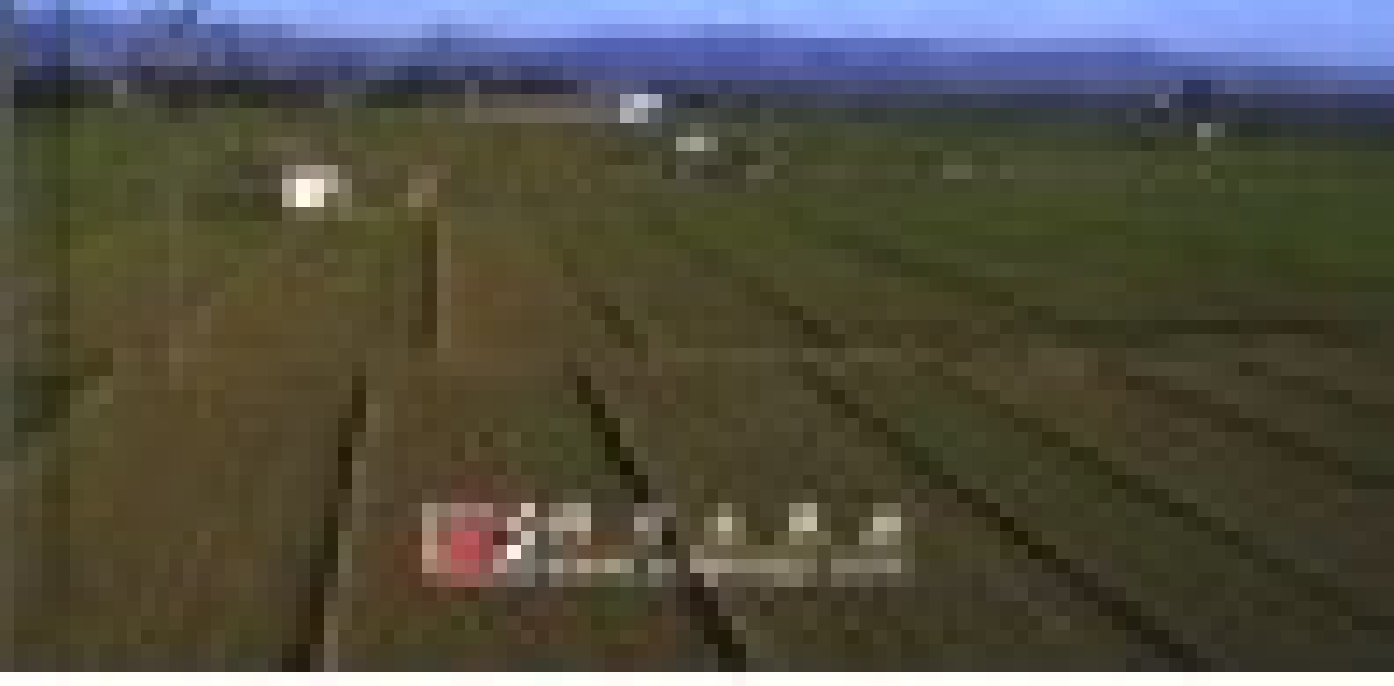
杜金鹏 许宏 主编



科学出版社
www.sciencep.com

偃师二里头遗址研究

张其成 著



偃师二里头遗址研究

杜金鹏 许宏 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关于二里头遗址与二里头文化研究的综合性论著。

全书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精选有关二里头遗址与二里头文化的论文44篇，第二、三部分收集二里头遗址发现以来所有的调查与发掘简报简讯22篇、《中国考古学年鉴》相关报道15篇，第四部分为“二里头遗址与二里头文化研究中文文献目录”。本书系统展示了学术界对二里头遗址与二里头文化研究的历程与丰硕成果，不仅具有极强的资料性，较高的学术研究水准，同时也具有学术史的重要价值。

本书适合于从事考古和历史文化研究的专家学者、大专院校相关专业的师生参考、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偃师二里头遗址研究/杜金鹏,许宏主编.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5
ISBN 7-03-016308-7

I. 偃… II. ①杜…②许… III. 二里头(考古地名) - 遗址(考古) - 研究 IV. K878.0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11511号

责任编辑:孙莉 张亚娜 海宁 / 责任校对:李奕莹

责任印制:钱玉芬 / 封面设计:陈敬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5年9月第一版 开本:787×1092 1/16

2005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54 1/4 插页:4

印数:1—2 000 字数:1 267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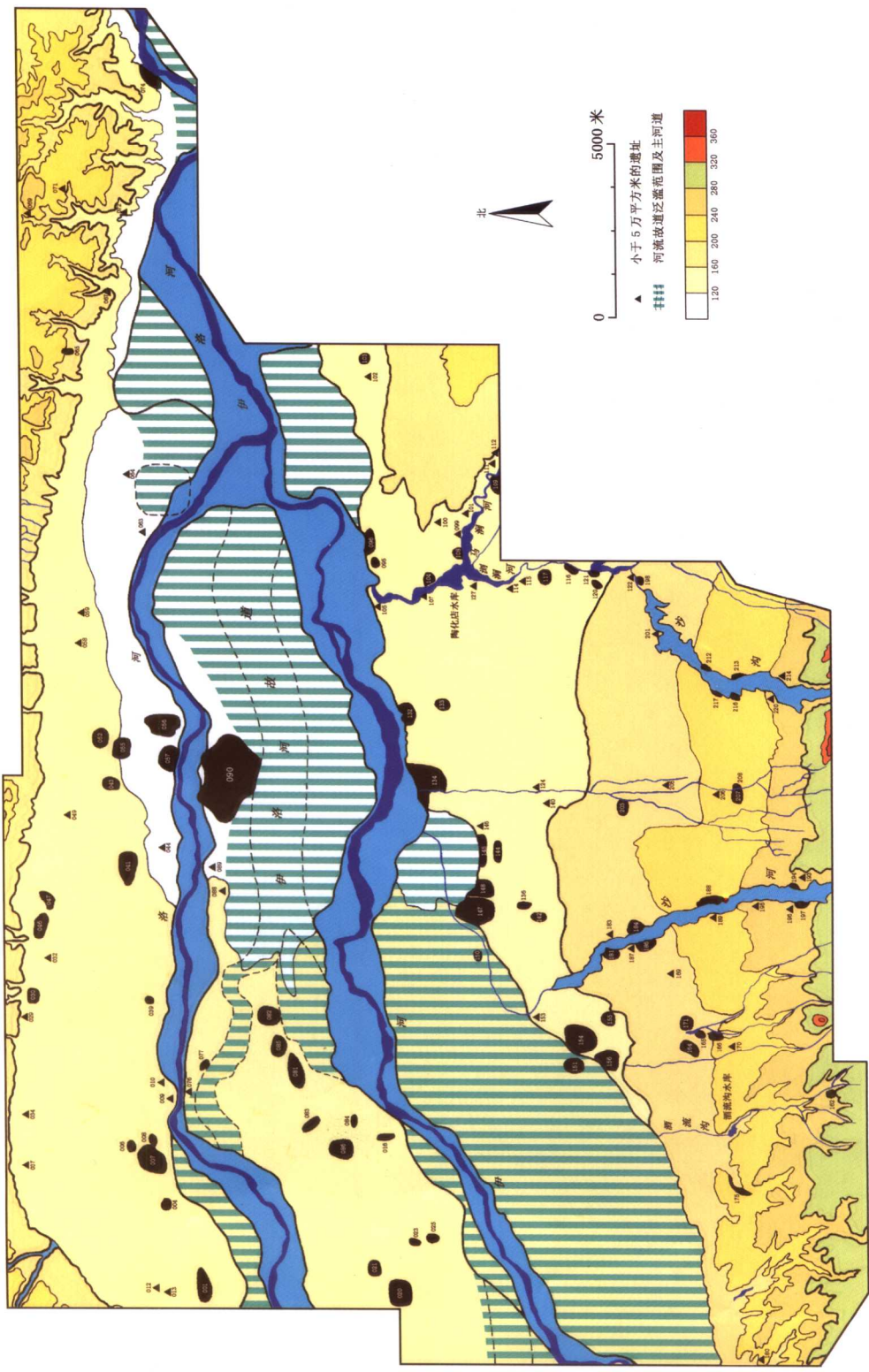
定价:19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科印〉)



二里头遗址卫星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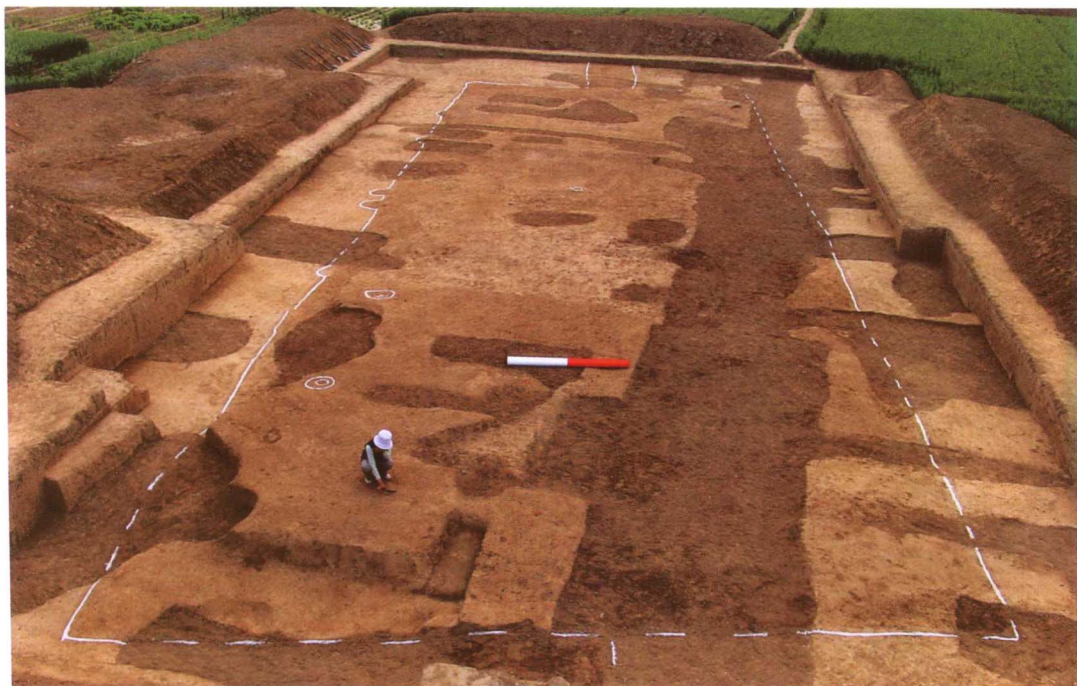
图版二



二里头遗址周边二里头文化遗址分布图(2001~2003年调查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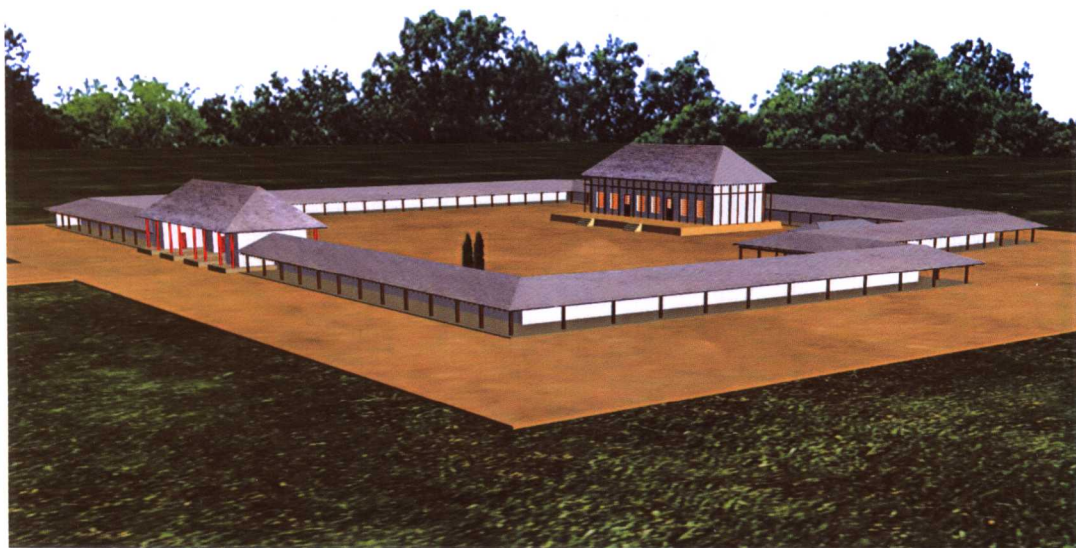
1. 二里头遗址宫殿基址群发掘现场



2. 二里头遗址7号基址与宫城南墙（东—西）

二里头遗址建筑遗存

图版四



1. 二里头遗址1号宫殿基址复原



2. 二里头遗址的祭祀遗迹 (87VIF8)

二里头遗址建筑遗存



二里头遗址贵族墓(02VM3)出土的绿松石龙形器与海贝串饰

图版六



1. 铜爵



2. 玉柄形器



3. 铜牌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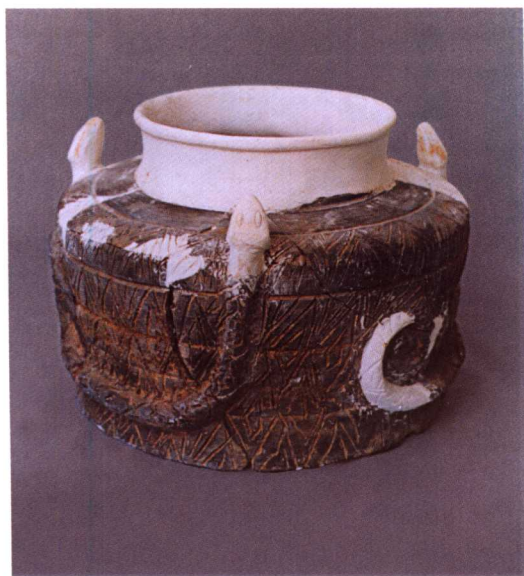


4. 玉钺

二里头遗址出土遗物



1. 动物纹陶范



2. 盘龙纹陶器



3. 龙纹陶器残片



4. 铜牌饰上的纺织品痕



5. 象牙簪

二里头遗址出土遗物

图版八



1.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铁映视察二里头遗址



2. 偃师市委书记原文涛、市长李明智考察二里头遗址

各级领导关注二里头遗址的考古工作

前 言

杜金鹏

二里头遗址的发掘和研究已经走到了47个年头，二里头文化的发现与研究，更有50多年的历程。回首这半个世纪关于二里头遗址和二里头文化研究的学术史，热烈绝伦，精彩缤纷，应可撰写出一部相当厚实的专著。笔者在此只能用数千字短文，做个粗线条的轮廓勾勒，不过是配合本书出版的应景之作，而专门的总结，则留待大贤挥洒。

二里头遗址的发掘

二里头遗址地处洛阳平原东部，这里北依邙山，南望嵩岳，前临伊洛，后据黄河，坐东西要冲，扼南北通衢，具有优越的地理环境。在遗址范围内，见有仰韶文化晚期和龙山早期、夏代、商代、汉代和唐宋以来文化遗存。

二里头遗址得名于河南省偃师市翟镇二里头村，遗址涵盖范围包括：南起四角楼村（包括四角楼、凤岭寨、西喂羊庄、下王庄、新庄等自然村落）前的古洛河北岸，北至二里头村后今洛河河道，东过圪垯头村，西近北许村。

二里头遗址被学术界所重视，始自1959年夏徐旭生先生一行豫西踏察夏墟之行。同年秋，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和河南省文物局文物工作队分别对二里头遗址进行了试掘。自1960年至今，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今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承担了对二里头遗址的考古发掘工作。

回顾将近半个世纪的考古历程，二里头遗址考古发掘工作可以大体归纳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20世纪50年代末至70年代末，历时约20年。这是二里头遗址考古工作从初创到迅猛勃发时期。工作目标主要是遗址的大致范围、文化内涵、文化分期、遗址性质等，工作重点是遗址中部的宫殿区及其周围地方，最主要的成果是建立了一、二、三、四期文化框架和序列，揭露了一号、二号宫殿基址，发现了青铜冶铸遗存，清理了等级不同的若干墓葬，肯定遗址具有都邑性质，为夏文化探索和商文化研究提供了极佳论坛。

第二阶段，跨有20世纪的八九十年代，亦有约20年历程。此间的发掘工作，配合基建的抢救性发掘，多于根据学术课题展开的主动发掘，学术目标侧重于文化分期和年代、性质等，重要成果有：大面积揭露铸铜作坊遗址，发现多座铜器浇注场以及与铸铜有关的房址、窑址、灰坑、墓葬等遗迹和大量陶范、坩埚、铜渣等遗物。发现多处祭祀性遗址和与制骨作坊有关的遗迹遗物。发掘数量可观的随葬有铜器、玉器的高等级墓葬，为文化分期、年代以及遗址性质研究提供了一些新的资料。进一步丰富了二期文化

遗存，为准确把握二里头遗址和二里头文化，奠定了基础。此外还更新了对遗址范围的认识。

第三阶段，随着世纪交替，二里头遗址考古工作迎来了转型、振兴期。工作思路在城市（都邑）考古学理念指导下，着重于遗址的范围与城市布局，城郭遗迹的寻找，礼制建筑的发掘，中心遗址与周围其他聚落的关系等。重要成果包括：廓清遗址实有范围，找到遗址中部的“井”字形街道、勾勒出城市布局的基本骨架，发现宫城城垣证实宫城的存在，揭露部分二、三、四期的宫殿建筑基址，并发现一些有关遗址布局的新线索，获得一些包括大型绿松石镶嵌龙在内的珍贵文物。在如此短暂的时间内取得这样的成就，令人欣慰和感佩。

二里头遗址研究

自从徐旭生先生等调查二里头遗址开始，二里头遗址研究就正式开展了。围绕二里头遗址多方面问题，学术界进行了广泛而热烈的讨论。截至目前，讨论二里头文化的论著已有千余篇（部），其中大部分是建立在二里头遗址基础之上。

关于遗址的范围 摸清一个遗址的范围，是考古工作的基础任务。根据调查勘探，曾经有多个答案。最初的估计是东西约长3~3.5公里，南北宽约1.5公里。后来的勘探说明遗址面积东西约2~2.5公里，南北约1.5公里。正式发掘报告《偃师二里头》说南北长约2公里，东西宽2公里余，《中国考古学·夏商卷》估计大约南北长2~2.5公里，东西宽2.5公里。以上数据主要来自地面调查和局部钻探发掘。近年经过比较缜密的勘察，认定遗址现存范围是：“东西最长约2400米，南北最宽约1900米，现存面积约300万平方米。”

关于遗址的文化内涵 这是一个逐步深入的过程，目前所知主要文化内涵包括：道路和车辙、城墙、宫室建筑和其他中小型建筑、以青铜冶铸为主体的多种手工业作坊、祭祀场和祭坛、祭祀坑、窖穴、水井、水沟、墓葬等遗迹，青铜器、玉器、漆器、陶器、石器、骨器、蚌器、牙角器、纺织品等遗物。

关于遗址的年代 学界始终认为，遗址的相对年代不晚于早商文化，或曰跨据夏代晚期、商代早期。绝对年代，早年曾测定为公元前1900~公元前1500年，“夏商周断代工程”给出的测年范围为公元前1800多年至公元前1500多年。我们采纳暂推定为公元前19世纪中叶至前16世纪中叶。实际上，测年专家们尚未就此达成一致，更未给出一个与考古学家的夏商编年体系相吻合的结论。

关于遗址文化分期 这是指遗址包含的青铜时代文化遗存之分期。早年的发掘，分为早、中、晚三期，及至发掘二号宫殿基址，根据新的地层关系提出四分框架，一、二、三、四期的分期格局终于形成。后来有学者提出的二里头第五期，所指大致相当于原先学术界所说二里冈期文化。

关于遗址的性质 这是个引得无数学者翘首的谜团，争议颇大。徐旭生当年调查之

后认为二里头遗址“为商汤都城的可能性很不小”，旋即引起了学术界的极大关注。此后很长一段时间里，几乎整个考古学界都认为二里头遗址就是商汤都邑，即所谓西亳。1978年邹衡先生创立“郑亳说”，否定二里头遗址为汤都西亳说，提出夏都说，得到一些学者的赞同。偃师商城发现以后，二里头遗址西亳说进一步分化，偃师商城为汤都的意见渐占上风，二里头遗址是夏都的观点更为加强。目前，二里头“西亳说”声音几近消失。

关于资料整理和公布 截至目前，已经发表考古简报21篇，简讯、报道等30多篇。从中大致可以看出二里头遗址考古工作的脉络和主要成果。二里头遗址考古发掘报告，先后立为三个课题，准备出版三本考古报告，其中1959年~1978年的考古发掘成果，汇集成《偃师二里头》，属于国家“六五”社会科学重点项目，已于1999年出版；1980年~1994年考古发掘成果的结集出版，属于“九五”国家社会科学重点项目，学术界正翘首以盼其尽早面世；1999年~2005年考古发掘成果的整理发表，则列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科研项目，工作正在进行中。

几个值得注意的现象 在二里头遗址研究中，存在明显的不平衡、不协调现象，很值得我们关注。

第一，研究者主要限于考古学和历史学者，学科主要限于考古学和历史学。尽管也有人从工艺技术（冶金、制玉等）、环境（自然地理、植物作物）、测年等方面进行过探讨，但是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远远超过自然科学研究成果。学科参与的不平衡，势必造成若干科学信息的流失和学术资料的浪费。自然科学界参与二里头遗址研究正在明显增多，但是还很不够。

第二，学术界关注的问题不够全面。在现已发表的关于二里头遗址研究论著中，讨论遗址性质与夏商文化关系者，占据很大部分。这种现象与二里头遗址的发现和发掘历程密不可分，当初徐旭生调查二里头遗址是作为顺道探访“汤都西亳”而来，结论则是该遗址为汤都西亳的可能性很大，后来的发掘者为此增添包括宫殿基址在内的若干考古学证据，二里头遗址为汤都西亳说是20世纪六七十年代学术界的共识。但是到了1978年，“郑亳说”者指出二里头遗址可能是夏都，形成二说并立局面。由于争论的双方在夏商考古方面的权威性，造成对于二里头遗址性质研究演变为整个考古、历史学界关注的焦点。学术焦点的过分集中，很大程度上局限了二里头遗址研究的全面性。

第三，关于遗址整体认识方面的工作力度不够。二里头遗址考古发掘似乎缺乏一个自始至终、以一贯之的系统规划和方案，各个工作阶段的学术目标和工作重点，多是随机决定的。这种现象在我国的大遗址考古工作中，几乎是普遍的。随着学科的发展而调整工作重点，是必要和正常的，但是有没有全面长期的工作规划和方案，更事关重大。包括发掘者在内的整个学术界，至今没有推出一本全面系统研究二里头遗址的专著，这与二里头遗址突出的考古成绩、重要的学术地位，极不协调。学术界、尤其是发掘者就任何一个古代遗址的系统研究，都是促进该遗址考古发掘健康强劲发展的重要力量和保障。系统研究是发现问题的最好方法，田野发掘是解决问题的最佳途径。发掘与研究是互为表里、相辅相成的。

第四, 发掘、整理的周期过长。第一、第二个发掘报告, 都要囊括将近 20 年的发掘成果, 就是说, 大致经过 20 年才有系统整理发掘材料, 全面回味检讨本阶段工作的机会。总结是调整提高的基础和前提, 周期过长必然影响学术方向的把握认识和及时纠偏。

二里头文化研究

二里头文化研究在很大程度上依从于二里头遗址发掘、研究, 但又超越二里头遗址研究。

关于文化命名 二里头文化遗存是 1953 年最早在河南省登封县玉村发现的, 1954 年、1956 年先后在洛阳东干沟村再次发现, 但当时对其文化性质还不能确定。1956 年在郑州西郊洛达庙村也发现了类似的古文化遗存, 内涵很丰富, 根据当时的认识, 将其年代归属于商代。由于洛达庙遗址是当时已知同类遗址中经正式发掘, 具有一定代表性, 因而人们曾将这类遗存称为“洛达庙类型”或“洛达庙类型商文化”。1959 年秋发掘二里头遗址后, 鉴于二里头遗址比洛达庙遗址规模更大, 文化内涵更丰富, 在同类文化遗址中更具有代表性和典型性, 所以, 自 1962 年起学者将这类古文化遗存更名为“二里头类型”。随着同类遗存的不断发现, 对其认识不断深入, 至 20 世纪 70 年代, 遂将这类遗存正式命名为“二里头文化”。“二里头文化”的概念涵盖了 20 世纪 80 年代之前所发现的二里头遗址一至四期为代表的一类考古学文化遗存, 其内涵已超越了原“洛达庙类型”的范畴。

关于遗址分布 由于在二里头文化定性方面存有异议, 学者关于二里头文化遗址的分布范围, 意见不甚统一。根据目前的资料, 学术界比较认可的说法是: 二里头文化的分布中心是河南省中、西部的郑州、洛阳地区和山西省西南部的运城、临汾地区。向西突入了陕西关中东部、丹江上游的商州地区, 南及豫鄂交界地带, 往东至少分布到豫东开封地区, 北面可抵沁河岸旁。

河南境内现已发现的二里头文化遗址约 250 处, 经过正式发掘的约 40 处。山西省境内现已发现二里头文化遗址约 90 处, 经过发掘的遗址不足 10 处。在陕西发现的二里头文化遗址主要有华县南沙村、商州东龙山。

以上遗址的分布范围, 大体即是二里头文化的主要分布区。在上述范围内, 属于二里头文化的遗址总数约 350 处, 经过正式发掘者约 50 处。

此外, 在豫北沁水以北地区, 豫南信阳一带, 豫东商丘地区, 陕西华阴、蓝田等地, 晋东南长治、晋中太原等地方, 经田野调查或发掘获得少数二里头文化遗物(或类似二里头文化遗物), 或其文化面貌与二里头文化有相同、相似处, 因而曾被部分学者认为是二里头文化遗址, 目前未获学界公认。

关于文化类型 由于在夏商文化体系认识等方面的差异, 学者对于二里头文化类型的划分有所不同。有学者简而划之, 分为二里头、东下冯两个类型, 认为豫北冀南地区同期遗存与二里头文化性质不同, 属于先商文化“辉卫类型”、“漳河类型”; 有学者则

分做二里头、东下冯、下王冈、下七垣四个类型，把豫北冀南同期遗存划归二里头文化，并认为豫东地区可再划分为一个类型；后来有学者提出再成立杨庄类型。根据现有考古资料，我们在《中国考古学·夏商卷》中把二里头文化分做二里头、东下冯、牛角岗、杨庄、下王冈五个类型。这五个类型的幅员差别很大，内涵亦有区别，其中二里头类型是核心类型，也是原生类型，其他类型属于次要一级的派生类型。

关于文化内涵 二里头文化内涵在二里头遗址已有基本体现，郑州大师姑城址填补了一个令人焦虑的空白。其他遗址虽然对于二里头文化内涵有所增补，但除了东下冯遗址的环境遗迹和窑洞式居址以外，补益寥寥。学者关于二里头文化内涵的研究，在二里头遗址之外，主要是讨论其他各类型内涵特征。

目前学术界争议较大的是“新砦期”文化是否归入二里头文化中。有学者采取直接归入二里头文化的做法，把新砦期文化遗存看作二里头文化第一期偏早阶段，有学者使用中性的概念“新砦期文化”，我们提出“新砦文化”概念，主张把学界所说“新砦期”与原先所定二里头文化第一期合并成一个独立的考古学文化。这里，由于牵涉到考古学文化命名、考古学文化与王朝的对应关系等理论问题，也由于大家在夏商文化界定等方面的歧见，一时可能难以达成共识。解决问题的出路应该在于客观分析原先“新砦期”与二里头文化一至四期在陶器组合和形态等方面的关系。在“新砦期”文化归属问题上，不同观点与不同的学术体系确有关联。不同学术体系的学者不妨试着从对方的立场观察问题，以发现对方观点的合理处，求得最大学术公约数。

关于文化分期 二里头文化分期与二里头遗址文化分期在很大程度上是一致的，即二里头文化一、二、三、四期的分期完全是建立在二里头遗址的文化分期基础上。

至于以河南新密新砦遗址为代表的一类遗存，有学者力主归入二里头文化中，实际上就是把二里头文化拉长，这个意义上的二里头文化，与我们通常所说二里头文化，不是同一个概念。因此，把新砦遗存补贴到二里头文化第一期中，为之“增肥”，或在二里头文化一期之前加上“新砦期”，即二里头文化共有五期，目前不是学术界所能普遍接受的二里头文化分期方案。而把二里头遗址第一期为代表的二里头文化第一期划归“新砦文化”，在学术界的推行也需时日。改变传统是一件困难的事情。

二里头文化分期与二里岗文化分期的对应关系，学者有多种见解。有学者说二里头文化第四期与二里岗下层文化的年代关系是基本平行的，也有学者说二者之间部分重叠，另有学者以为它们是前后承接关系。通过近年的探讨，我们认为二里头文化第四期与二里岗下层文化属部分交叠关系。

关于文化性质 二里头文化的性质问题，在考古和历史学界的辩论由来已久，且尚未结案。二里头遗址发掘者等最初主张二里头文化是早商文化，后来渐渐发生转变，认为二里头文化早期属夏、晚期属商的学者日增。而部分研究者认为二里头文化是彻头彻尾的夏文化。通过反复讨论，大家的意见在逐步靠拢，一些学者认可二里头文化的主体是夏文化，二里头文化只是在其末尾进入商代，同时认为二里头文化第一期不是夏文化的起始，早期夏文化应该到早于二里头文化第一期之前去寻求；另外一些学者把新砦一